

建筑工程结构检测合同



甲方(委托方): 咸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乙方(受托方): 陕西华智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结构检测合同

甲方(委托方): 咸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乙方(受托方): 陕西华智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市建发[2012]147号)文件精神及其他相关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甲方将咸阳市人民广场人防工程结构安全性检测项目,委托给乙方,并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咸阳市人民广场人防工程结构安全检测
2. 工程地址: 咸阳市人民路咸阳市人民广场地下二层
3. 建筑面积: 约 7120 m²
4. 结构层次(☐砖混☒框架☐剪力墙☐框剪☐钢结构)

二、检测鉴定范围:☒地基基础☒上部承重结构☒围护结构☐其他

1. 检测鉴定类型☐可靠性鉴定 ☒安全性鉴定☐使用性鉴定☐抗震鉴定☐专项鉴定☐应急鉴定☒防护设备

2. 检测内容:

- 2.1 建筑物历史调查
- 2.2 建筑结构布置调查
- 2.3 对建筑物混凝土构件现龄期混凝土强度检测
- 2.4 对建筑物混凝土构件钢筋布置情况检测
- 2.5 对建筑物墙体厚度尺寸及其偏差检测
- 2.6 对建筑物截面尺寸及其偏差检测

2.7 对建筑物层高及其偏差检测

2.8 对建筑物倾斜变形检测

2.9 结构验算分析

2.10 既有建筑安全等级评定

2.11 检测鉴定结论及处理建议

三、**工程工期**:合同正式生效后, 45 个日历日内提交和出具正式鉴定报告。

四、**合同价款**:

双方协商本合同合计含税总价款(税率 6%)为:

(大写)贰拾万元元整, (小写)200000 元整。(费用包含乙方检测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 其它费用甲方均不再承担)

五、**合同价款(检测费用)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生效。检测工作结束后, 甲方领取检测报告之后 5 日内, 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乙方同时向甲方出具合同价款等额发票。

2. 对于因外部不可预测原因造成检测中止或甲方配合方面造成的检测时间推迟, 不能作为推迟支付款项的理由。

六、**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依据合同约定, 提供乙方进行现场检测的配合和协调工作。

2. 按要求提供受检项目的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等技术资料, 保证资料真实、有效。

3. 甲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检测费用。

4. 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修改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鉴定报告。

5. 检测成果报告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单位及人员应具备相应检测资质，并提供相关证照交甲方留存；检测时必须依据国家现行有效标准、规范以及双方的约定实施。

2. 及时组织检测人员进场，如因现场检测条件不具备等非乙方原因致使检测工作无法正常进行，检测期限相应顺延，检测工作全部结束，乙方应依工期约定及时向委托方交付检测报告一式叁份。

3. 检测工作中出现特殊情况时，要及时与甲方沟通；如未及时沟通造成检测工作无法进行或工期延误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 检测结果必须合格并及时反馈甲方，否则须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出具的检验报告必须真实、有效，满足消防安全达标相关规定要求，同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现行有关标准、规范性规定；对甲方提供的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及提交的成果报告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技术资料承担保管、保密责任。

6. 因该检测项目功能的特殊性，乙方应严格遵循保密规定。凡涉及本项目的相关检测数据及相关资料均不得外泄，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八、双方责任：

1. 甲方因故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

项及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时，双方应先协调解决并相应顺延工期。

2. 乙方检测时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确保检测结果科学、公正，对提交的检测报告质量负责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3. 因其中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正常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合同，应提前 10 天通知违约方后，方可中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向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检测标的物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失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备同等效力。

甲方：

咸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代表（签章）：

联系电话：

2025 年 9 月 29 日

乙方：

陕西华智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代表（签章）：

联系电话：

2025 年 9 月 29 日

甲方信息:

单位: 咸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电话: 029-33552267

地址: 咸阳市玉泉西路 125 号

开户行: 建行咸阳渭阳路支行

账号: 610016352080580011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10400MB29679600

乙方信息:

公司名称: 陕西华智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70009398348XW

地址、电话: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东塔南 47 号 0916-2534222

开户行: 中国银行汉中紫柏路支行

账号: 103245052813 开户行行号: 1047 9900 0034

